

证券代码：000159

证券简称：国际实业

公告编号：2024-23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际实业	股票代码	0001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永	顾君珍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446 号国际置地广场四楼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446 号国际置地广场四楼	
传真	0991-2861579	0991-2861579	
电话	0991-5854232	0991-5854232	
电子信箱	zqb@xjgjsy.com	zqb@xjgjs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3 年，公司面对各种挑战，积极寻求拓展各业务板块的机会。特别是在油品批发业务上，我们实施了多元化和跨区域的发展战略，有效提升了业务收入，在金属产品制造业方面，敏锐地抓住了光伏电力发展的机遇，大力拓展光伏支架业务，为公司带来了较好的利润，此外，公司积极部署投资战略，推动了公司的稳健发展。

1、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持续发展油品及化工产品批发业务

公司持续发展油品及化工产品批发业务，以大宗贸易事业部为管理平台，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油品、化工产品实施统一管理和资源调配，充分发挥各子公司的区域和人力资源优势，实现协同效应，进一步拓展公司的经营业务。然而，

2023 年国际原油价格的波动导致国内成品油价格震荡下行，同时市场经济增速放缓、下游企业需求不足，这些都给公司的油品业务带来了不小的挑战，为了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价格变化，降低资金风险，公司针对油品业务采取了“以销定采，兜底销售”的营销策略，提前锁定盈利空间，有效降低了经营风险。此外，为了盘活库存柴油，采用了“加速油品周转”的业务模式，成功降低了库存柴油的成本价格。在巩固新疆区域油品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开拓了疆外柴油的采购市场，与信誉良好的国企和上市公司开展赊销业务合作，从而提升了销售额。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大化工产品的大宗贸易业务，依托业务团队在行业内积累的稳固业务关系和信誉度，成功锁定了上下游合作公司，在确保利润和风险的可控性下，扩大业务规模，同时也获得了稳定的收益。报告期内，化工产品业务主要以苯乙烯、乙二醇贸易为主，并成功开拓了聚氯乙烯等销售业务。报告期，油品及化工产品批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50,495.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4.35%，由于市场需求不旺，销售价格难以提振，采购与销售之间的差价微小，导致油品及化工产品批发业务的营业利润偏低。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销售产品结构，提升经营效率，以应对市场挑战，实现可持续发展。

——制造业抓住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契机

公司制造业抓住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契机，实现了稳步上升。2023 年，新能源产业继续保持强劲的发展势头，子公司中大杆塔，将业务重心聚焦于光伏支架营销，成功与多家企业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根据订单有序地安排生产，确保按时交付，光伏支架实现销售收入 71,177.52 万元，为公司带来较好的业绩。同时，积极推进电力铁塔业务，参与国网平台的电力铁塔及铁附件项目投标，并成功获得了 15,279.98 万元的订单，目前，已执行的订单量约占 23%。在钢结构方面，公司努力拓展业务，为客户提供加工安装一体化服务，由于施工类钢结构安装的回款周期较长，为控制资金回收风险，报告期内承接新的业务减少，钢结构业务较上年度缩减。目前公司的热镀锌生产线产能主要满足公司内部金属制品镀锌需求，随着镀锌生产线陆续竣工投产，可对外承接镀锌服务业务，从而增加经营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93,002.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26.95%，其中，光伏支架业务表现尤为突出，实现了销售额 71,177.52 万元，报告期因原材料和运输等成本显著提高，制造业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

2、其他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子公司中油化工积极拓展油罐仓储服务业务和铁路专用线的租赁业务，以提升公司资产利用率。充分利用公司贸易资源优势，拓展钢材、煤炭等贸易业务品种。

报告期本地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仍处于持续下行之中，子公司国际置地和中化房产均未开发新项目，重点工作仍是去库存工作，受经济下行和房地产市场低迷的双重影响，市场购买力持续不振，严重影响子公司房产销售业务。报告期房地产业实现营业收入-474.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17%。

报告期，公司在紧抓业务同时，加强制度建设，细化规章制度及奖惩制度，同时推进数字化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和系统管理力度，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营。

3、业绩及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积极应对各种挑战，全面推进各板块业务的拓展。在金属产品制造业方面，公司敏锐地捕捉到了光伏电力的发展机遇，全力扩展光伏支架业务，业务量显著增长，为公司带来了较好的收入和利润；在油品及化工产品批发业务方面，我们实施了多元化和跨区域战略，使得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了大幅度提升，由于市场略显疲软，价格波动相对较小，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批发业务的盈利空间。尽管在某些领域面临一些挑战和困难，但公司主营业务依然取得了较好的收益，公司将继续努力，积极拓展业务，以应对市场的变化，寻求更大的发展机会。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1,445.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0.15%，主要为报告期拓展油品及化工产品等大宗贸易业务及子公司中大杆塔金属制造业务收入增加；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08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2.87%，主要原因系上年转让所持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股权，上年同期有较大的持有期投资收益 7,845 万元（属于经常性损益）及股权转让的投资收益 34,955 万元（属非经常性损益）。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来自光伏支架、电力铁塔等金属制造业，油品及化工产品批发业、仓储及铁路专用线服务和租赁业务通过调整经营思路，控制运营成本，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713,021,206.38	3,077,536,632.35	3,088,548,290.78	20.22%	3,689,030,699.62	3,689,030,69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1,000,722.96	2,525,887,090.38	2,526,556,899.47	-3.39%	2,221,649,871.29	2,221,649,871.2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514,450,378.56	1,611,414,197.67	1,611,414,197.67	180.15%	1,119,159,300.43	1,119,159,30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05,213.75	297,894,281.19	297,883,091.04	-72.87%	27,662,678.41	27,662,67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838,818.16	29,161,527.30	29,150,337.15	160.16%	2,871,013.52	2,871,01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20,165.13	326,151,758.03	326,151,758.03	87.12%	10,726,787.40	10,726,787.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1	0.6197	0.6197	-72.87%	0.0575	0.05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1	0.6197	0.6197	-72.87%	0.0575	0.05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12.57%	12.55%	-9.60%	1.25%	1.2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4,044,896.89	1,202,762,205.04	981,465,702.11	206,177,57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1,564.24	22,028,567.29	30,872,581.88	23,112,50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8,034.95	22,237,819.57	30,191,893.76	21,271,06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98,739.52	-5,959,934.10	-42,180,322.96	80,118,831.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1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0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融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2%	109,708,888	0	质押	76,796,221	
姜强国	境内自然人	4.48%	21,521,400	0	不适用	0	
刘萍	境内自然人	1.56%	7,487,205	0	不适用	0	
刘琳	境内自然人	1.53%	7,374,900	0	不适用	0	
袁龙华	境内自然人	0.65%	3,124,400	0	不适用	0	
肖建红	境内自然人	0.55%	2,625,800	0	不适用	0	
周成云	境内自然人	0.45%	2,161,200	0	不适用	0	
施辉	境内自然人	0.39%	1,860,000	0	不适用	0	
陈明祥	境内自然人	0.31%	1,472,000	0	不适用	0	
叶亚军	境内自然人	0.29%	1,416,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融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前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公司股东姜强国、肖建红、叶亚军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票。						

情况说明（如有）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北京合易盈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易盈浩景恬精选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北京合易盈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易盈浩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北京合易盈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易盈浩甄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北京合易盈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易盈浩挚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朱天莉	退出	0	0.00%	0	0.00%
郑庆华	退出	0	0.00%	0	0.00%
祝嫣青	退出	0	0.00%	0	0.00%
刘萍	新增	0	0.00%	0	0.00%
刘琳	新增	0	0.00%	0	0.00%
袁龙华	新增	0	0.00%	0	0.00%
肖建红	新增	0	0.00%	0	0.00%
周成云	新增	0	0.00%	0	0.00%
陈明祥	新增	0	0.00%	0	0.00%
叶亚军	新增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 年 10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拟进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144,205,797 股。2023 年 9 月 7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终止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22 日、2023 年 9 月 8 日公告。

2、2023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投资建设桥梁钢结构制造项目。2023 年 7 月 1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通过受让中大杆塔全资子公司京沪钢构（江苏）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以京沪钢构公司作为投资建设桥梁钢结构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告。公司已与邳州经济开发区签署桥梁钢结构项目的投资协议，项目已在邳州市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用地将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

3、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拟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0,000 万股（含本数），对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期间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发行进行尽职调查，公司相继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对发行方案进行修订，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2023 年 9 月 8 日、2023 年 12 月 15 日、2024 年 1 月 3 日、2024 年 2 月 6 日、2024 年 3 月 23 日公告。本次发行尚需取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4、2023 年 7 月 3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江苏中大杆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 4GWh 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PACK 集成生产线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预计 52,64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告。

5、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投资设立了中亚投资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在哈萨克斯坦，注册资本为 150 万美元，由本公司持股 90%，员工持股 10%。因该公司长期未经营，公司研究决定将其注销，目前已提交了清算注销申请，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该事项在公司经营层决策范围内。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小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